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秋航空”）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陈可先生作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可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陈可，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电气工程专业和英国 Brunel 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陈可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春秋航空有限公司规划部副经理、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等职务。现任春秋航空职工董事、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